罗山县2022年水产科技示范展示基地

遴选方案

根据《信阳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信阳市2022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信农[2022]51号）、《信阳市财政局信阳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信财指[2022]151号），以及罗山县农业农村局罗农字[2022]106号文件的要求，罗山县农业农村局组成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遴选专家组，对全县水产科技示范展示基地进行综合考评，对照相关条件，遴选出水产科技示范展示基地。依照水产生产实际制定如下方案。

一、水产科技示范展示基地条件要求

1、具有合法农业经营主体；

2、承包池塘面积100亩以上（有合法的承包合同）；

3、交通便利，水源条件充沛，电力设施齐全；

4、对接有技术依托单位或水产科技创新团队；

5、拥有观摩推介及技术培训、宣传现场演示指导能力。

二、遴选方式

根据《2022年罗山县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项目实施工作方案》的具体内容，由专家组成员审核我县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的基本情况和科技示范展示基地申报书，结合实地查看和平时了解的基地情况，择优遴选出2022年罗山县水产科技示范展示基地。

三、专家评审

组成评审专家组，对水产科技示范展示基地进行评审。评审专家由农技推广、水产养殖、财务管理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四、结果公示

遴选为2022年罗山县水产科技示范展示基地的农业经营主体将进行公开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正式确定为2022年罗山县水产科技示范展示基地。

县农业农村局

2022年7月21日